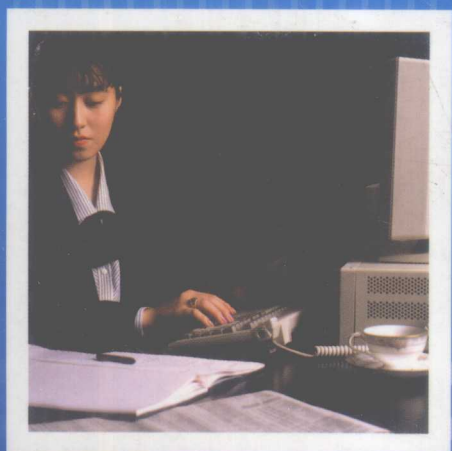


图书馆

图书分类、编目、著录
标引、检索工作全书



中国知识出版社

图书馆图书分类 编目 著录 标引 检索工作全书

主编：沈文柱

下

中国知识出版社

第二章 馆际合作

各类型、各系统图书馆之间的协作协调,是图书馆事业发展的整体性需要,是图书馆工作中的一项重要内容,书刊资源共享是图书馆开展协作协调的主要目标。建立统一的图书馆协作协调组织,有助于实现图书馆工作现代化。图书馆协作协调组织的建立为图书馆实现网络化提供了组织保障,为拓展和延伸图书馆服务面,加强图书馆网络建设,实现文献资源共建共享都有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第一节 协作与协调概述

一、协作协调的作用

图书馆协作协调是各类型图书馆之间合作的扩大和发展,它通过馆际协作与业务辅导关系,使各类型、各级图书馆之间的联系更加趋于密切,使分散在各地区、各系统的各种类型图书馆紧密地组织起来,形成纵横交错、脉络贯通的图书馆体系。其主要特征表现为众多各类型、各级图书馆在统一的组织领导之下,分工协作,互相依存,共同建立起一种适应人们需要的收藏完备、经济合理、方便使用的文献资源体系,通过一定的信息传递结构,实现馆际间的联合服务。各类型、各系统图书馆之间的协作协调,是图书馆事业发展的整体性需要,也是图书资源的保存和共享的要求。

在我国,建立图书馆协作协调组织具有重要的作用与意义:

(一)有利于加强馆际间的联系,推动图书馆的发展

组织统一的图书馆协作协调组织,能够加强互助、互利、互相促进的联系,加强这种联系,有利于各个图书馆按照图书馆工作的规律进行业务活动,既有利于充分发挥各个图书馆的作用,也有利于加快图书馆事业发展,使图书馆传播知识、传递情报的功能得到最大限度的发挥。

(二)有利于文献资源共建

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迅速发展,各个学科领域中都涌现出大量的书刊资料。任何大型图书馆都无法全部收藏,更无法全部加工与利用。根据现在科研和生产对书刊资料迫切需要的情况,需要建立一个统一的图书馆协作协调组织,建立这个统一的组织,就会使每一个图书馆的发展都与整个图书馆的发展紧密地联系在一起,每个图书馆都应把自己的藏书看做是全国和本地区图书馆协作组织的统一藏书的组成部分,是全国和本地区图书馆协作组织的共同财富,而不仅仅属于本馆所有。通过馆际合作,可以对各馆的藏书从整体上进行优化,使每个成员馆的馆藏文献资源更趋合理完备,以便形成充分、可靠的文献保障体系。只有实行全国性和地区性的馆际藏书协调,才能对全国的图书资源进行合理的分配和共同的利用,充分发挥各馆藏书的效能,更好地满足读者的需要。

(三)有利于实现联合编目和文献资源共享

编目工作的协作协调是开展文献资源共享的前提,也是最基本的内容。传统的图书馆协作协调在编目方面表现为编制联合目录、统一编目,它可以揭示藏书情况,减少分编人员,有利于统一图书著录和分类,实现标准化。而现代化图书馆之间的协作可以进行联机编目,成员馆可直接利用网络编目系统,远距离即时查询与存取,有效地克服手工编目的局限,大大减少各馆编目量,节省经费。书刊资源共享是图书馆开展协作协调的主要目标。馆际互借工作是各成员馆经常性的活动。通过互借既能更广泛地满足读者的需求,提高书刊资料的利用率,又能减轻图书馆的采购、库存和管理上的压力。在现代化的协作组织中,书刊资源共享更为普遍。网络可以通过终端、传真以及复制等方式,扩大互借范围,提高互借率,从而使系统间的资源共享成为可能。

(四)有利于发挥集体智慧,提高工作效率

图书馆的协作协调是全面的合作,既有文献资源的共享,又有各馆人员的合理分工与协作,可以调动全体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发挥集体智慧和群体优势,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

(五)有利于实现图书馆工作现代化

图书馆间的协作协调组织是实现图书馆现代化的必要条件与基础,现代化促进图书馆的协作与协调向纵深发展,为更高级的组织形式创造条件,两者互为作用,相互适应。图书馆协作协调组织的建立为图书馆实现网络化提供了组织保障。

二、协作协调的基本内容

(一)采购协作

这是一种更密切的协作方式,为实现资源共享创造了更好的条件。馆与馆之间在图书采购方面既有明确的分工,又有紧密的协作,才能合理地使用经费,保证书刊的补充与合理的分配,促进全国图书资源的整体化建设。如有的国家采取协调收集方针,规定各馆负责的学科和范围,经费由各馆自己分担,但集中统一购买,美国著名的法明顿计划就是一例;有些馆合作采购某些罕用而又昂贵的资料;有些馆合作缩微复制,交换复本;有些国家采取国际合作的办法来解决书刊文献资料的收集与利用问题,如北欧四国的斯堪的纳维亚计划、欧洲共同体国家的协作计划等。

(二)集中编目

即由一个中心编目机构负责编目,众多文献情报机构共享其成果。集中编目可避免重复劳动,提高目录质量,统一著录格式,有利于文献资源共享。其特点:1. 通常由国家图书馆或某一地区的大中型图书馆作为国家编目中心或地区编目中心集中编目,向全国或某一地区的图书馆发行编制好的目录成品;2. 编目方法力求做到规范化、标准化,以实现书目情报交流;3. 著录项目齐全,便于各类型文献工作机构根据实际需要选择不同的详简程度。

美国是最早开展集中编目的国家。1850年图书馆学家C. C. 朱厄特提出开展集中编目的主张。1893年美国图书馆局开始向一些图书馆供应目录卡

片。1897年由美国图书馆协会继续此项工作。1901年,美国国会图书馆实施目录卡片发行计划。20世纪60年代以后美国形成多层次编目体系,不仅有全国集中编目中心,还有地区编目中心、专业性编目中心和商业性编目中心。前苏联从1925年起实行集中编目,逐步形成多种编目中心。除各中心图书馆向全国大众图书馆或科学图书馆供应目录卡片外,还有一些编目发行专用的目录卡片。目前,世界上已有数十个国家开展了集中编目工作。

在中国,1936年1月国立北平图书馆开始实行集中编目,发行印刷目录卡片。同年9月国立中央图书馆也开展此项工作。后因抗日战争爆发,两馆的集中编目活动先后中止。1953年底北京图书馆恢复了集中编目工作,在北京地区发行中文图书目录卡片。1958年北京图书馆、中国科学院图书馆、中国人民大学图书馆等单位联合组成中文、西文、俄文三个统一编目组,开展全国性集中编目。由于受到“文化大革命”的干扰破坏,中文和俄文图书集中编目工作先后于1966年和1968年被迫中断。直到1974年,中文图书集中编目工作才得到恢复。全国性的中文和西文集中编目工作均由北京图书馆负责进行。1984年上海图书馆开展中文图书集中编目,向上海地区发行铅印提要目录卡片。1985年起,上海图书馆又对中国的连续出版物进行集中编目,向全国发行铅印目录卡片。

(三)合作编目

即由若干图书馆分担编目工作,共享编目成果的活动,又称分担编目。通常由一个中心图书馆负责组织和协调,其他图书馆或按地区或按行业分工独立进行。合作编目可加快编目速度,互通有无,有利于开展馆际合作和实现文献资源共享。

早期的合作编目是与集中编目相联系的。美国国会图书馆1902年开始与其他图书馆合作分担编目工作。1932年,它向几十家图书馆征集编稿片,整理后发行标准目录卡片。1966年,美国开始实施“全国采集和编目计划”(NPAC)。该项计划由美国国会图书馆与有关国家进行协商,在巴塞罗那、巴黎、东京、海牙、维也纳、伦敦、奥斯陆等城市设立合作编目中心,通过与有关国家和地区的书目机构合作,对编目资料进行搜集、整理,由美国国会图书馆汇总、加工和编印,迅速向各国图书馆发行目录卡片。1968年后,美国很多图书馆加入这一计划,向国会图书馆提供国会图书馆发行的卡片中所未包括的目录款目,使NPAC进一步完善。

电子计算机被应用于文献编目工作后,出现了现代化的合作编目形式——联机合作编目。它利用图书馆自动化网络,由多个文献情报机构联合建设联机目录数据库。网络成员馆可根据文献的某一特征如国际标准书号等,对联机目录数据库进行检索,如库中已有该文献的目录数据,就不需另行编目,只要添加本馆代号,即可获得目录款目。当数据库中尚无某一文献的目录数据时,编目人员则另填工作单,将该文献的全部编目记录输入数据库。联机合作编目的成果是机读目录,亦能生产目录卡片、书本式目录等。一些著名的图书馆自动化网络如联机图书馆中心、研究图书馆情报网络、西部图书馆网络等,它们的联机目录数据库中已拥有数百万乃至上千万条目录数据。

(四)联合目录

即揭示与报道多个文献收藏单位所藏文献的目录。按地域范围可分为国际性的、国家性的和地区性的联合目录,按文献类型可分为图书联合目录、期刊联合目录等,按收录文献的内容范围可分为综合性的、专科性的联合目录。联合目录能扩大读者检索和利用文献的范围,也便于图书馆藏书协调、馆际互借和实现图书馆资源共享。

13 世纪的《英格兰图书馆登记册》是世界上最早的联合目录。19 世纪以后,各国联合目录工作得到很大发展。20 世纪初,在美国“国会图书馆联合目录”方案中较早使用“联合目录”这一术语。1956~1984 年美国国会图书馆主持编辑的《1956 年以前出版物全国联合目录》是一部著名的大型联合目录。20 世纪中期,联合目录的编制出现了国际化和计算机化的趋势。

中国较早的联合目录是《北平各图书馆所藏中文期刊联合目录》(192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1957 年 11 月成立的全国图书馆联合目录编辑组编制了 300 多种全国性和地区性的书刊联合目录。1980 年成立了全国联合目录工作协调委员会,并制定了《建立全国联合目录体系的初步方案》、《1980~1985 年全国联合目录选题规划(草案)》。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采用计算机编制联合目录。

联合目录通常由若干文献收藏单位合作编制,事先需制定统一的著录项目和标准,明确收录范围。一般由一个或若干个收藏丰富的图书馆馆藏为基础,负责提供草目,其他有关图书馆对此进行核对补充,注明收藏单位,最后由编辑部汇总。采用计算机技术编制联合目录较为方便迅速,主要由若干个

图书馆共同建立联机联合目录数据库,除供联机检索外还可生产书本式和机读式的联合目录。

(五)馆际互借

即图书馆之间根据协定相互利用对方馆藏以满足本馆读者需求的文献外借方式。它是馆际合作的一种形式。馆际互借可将其他图书馆的馆藏作为本馆藏书的延伸,弥补各自藏书的不足,实现资源共享。完备的馆际互借制度可促进一国或一地区实现文献资源的合理布局。

馆际互借除可在一个国家的各图书馆之间开展外,还可在各国之间开展,称为国际互借。馆际互借的文献主要是读者科学研究和生产建设所必需的文献。互借所需费用一般由图书馆双方分担,有时读者也分担一部分。参加互借的图书馆之间往往订有互借协约或规则。由于现代复制技术和通信技术被应用于图书馆,在馆际互借中可用复制件或传真件代替原件。各种联合目录的编制与利用、良好的交通与通信设施等是开展馆际互借的重要条件。一些经济发达国家还建立了馆际互借自动化系统。

古代的馆际互借并不直接提供给读者使用,而是为了抄写文献以补充馆藏。随着读者需求的多样化和文献量的增加,馆际互借在各国广泛开展起来。1893年普鲁士皇家图书馆与普鲁士各大学图书馆之间正式制定了馆际互借规则。1905年该馆设立了德国图书馆参考咨询部,负责查询图书收藏地点,以便各馆互借。1924年德国制定了全国互借规则。英国早期的馆际互借中心是国立中央图书馆,它起初只开展几个馆之间的互借业务,1930年以后扩展到全国。1973年后不列颠图书馆外借部(1985年改名为不列颠图书馆文献供应中心)成为英国馆际互借中心并担负国际互借的职能。美国于1917年正式通过《美国图书馆互借实施规则》,1968年修订为《全国互借规则》。前苏联1969年建立了全国统一的馆际互借体系,并制定了实施条例,规定各系统图书馆都必须参加,馆际借书需按地区逐级申请。中国近代馆际互借制度首先出现在上海图书馆协会1926年的章程中,1927年国立北平图书馆建立了互借制度,1929年中华图书馆协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推广馆际互借的决议,但实施者不多。1957年国务院公布的《全国图书协调方案》推动了馆际互借的发展。20世纪80年代一些省市建立了馆际借书网,但迄今全国尚无统一的馆际互借规则。

三、协作协调的历史与现状

图书馆选择和收集文献的活动在相当长的时期内是由各馆独立进行的,各馆是在已有条件下力求系统完备地建立自己的藏书。进入20世纪,特别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文献的增长速度加快,加上受经费、空间、收集渠道的限制,任何一个文献情报机构都无法将有关文献收集齐全,以满足普遍增长和日益多样化的文献需求;同时人们也逐渐认识到,文献作为人类的智力资源,应由社会共同建设并共同享用。于是在传统的图书馆馆际协作基础上出现了更大范围的文献采购协作。如美国图书馆界为了收集必要的国外文献,1948年联合实施法明顿计划进行合作采购。这项计划延续了20多年,产生了广泛的影响。战后各国图书馆界协调分工、合作采购及开展文献资源共享的日益增多,以至由政府出面提供专项经费,支持建立多种文献中心,开展有计划的整体建设,从一馆的藏书建设发展成为多馆的、地区的、国家的、国际的合作或整体文献资源建设。例如,德国的跨地区文献保障体系,英国的期刊中心(不列颠图书馆文献供应中心),法国科技情报文献收集和传递中心(CADIST),美国480号公法计划、全国采集和编目计划,北欧四国的斯堪的纳维亚计划等。

中国从整体出发开展协作协调活动开始于20世纪50年代。1956年以前,由于缺乏统一规划与领导,我国图书馆界的协作协调活动没有广泛地开展起来,基本上处于萌发阶段。1956年1月,周恩来总理在《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报告中指出了图书馆为科学研究服务的重要性。同年7月,文化部召开了全国图书馆工作会议。这次会议强调全国图书馆要加强书目参考工作,编制各种专题联合目录。各种专题联合目录的编制,必须靠有关图书馆的的合作,应该在地区或全国的范围内采取一馆负责、各馆补充的办法来进行。公共图书馆要和其他系统的专业图书馆建立联系,开展馆际互借,编制专题目录、联合目录,把现有的力量组织到为科学研究服务方面来。1957年对我国图书馆界的协作协调工作来说,是关键性的一年。这年7月,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第四次扩大会议拟定了《全国图书协调方案》。9月,在周恩来总理的直接领导下,国务院第57次会议通过批准了《全国图书协调方案》,组成了国

务院科学规划委员会领导下的图书小组,建立了北京和上海两个全国性的、9个地区性的(武汉、沈阳、南京、广州、成都、西安、兰州、天津、哈尔滨)中心图书馆委员会,进行外文书刊采购协调,编制了中文、俄文、西文、日文等语种期刊的联合目录和18种全国性专题联合目录,并定期出版《全国西文新书联合通报》,使我国各类型、各系统图书馆之间的协作协调走上由国家全面规划和统一管理的道路。

除了《全国图书协调方案》规定成立的中心图书馆委员会外,其他地区,如河南、湖南、浙江、吉林、山西、青海、安徽、宁夏、新疆等省区也先后成立了中心图书馆委员会或协作委员会,并开展了图书馆之间的协作协调工作。根据《全国图书协调方案》的精神,1957年11月正式成立了附设在北京图书馆的全国图书联合目录编辑组。自此以后,两个全国性的中心图书馆委员会及各地区中心图书馆委员会,展开了以编制联合目录为中心的协作协调活动。1962年,国家科委和文化部制定了《1963~1972年科学技术发展规划(草案)》,进一步提出了全国文献资源整体规划建设的意见,包括确定、加强、充实中心图书馆和专业图书馆,建立图书馆协作区,加强联合目录和集中编目的工作等。

1966~1976年9月,我国图书馆之间的协作协调工作基本上陷入停顿状态。1976年10月,党中央粉碎“四人帮”以后,随着图书馆事业的恢复和发展,我国各类型、各系统图书馆之间的协作协调工作也渐恢复和发展起来。

(一)恢复和建立了各级协作协调组织

1980年上海图书馆协作委员会率先成立,其他一些省、市、自治区的协作组织和中心图书馆委员会也相继恢复和成立,并建立了一系列全国系统性的协调机构,相继成立了公共图书馆的大区协调组织。1987年10月27日,由国家各部委和文化部共同发起,并商请国家教委、中国科学院、国防科工委等九个部、委、局参加,组成了部际图书情报工作协调委员会,这是一个在自愿、平等、互惠的基础上建立的横向联合组织,它的成立标志着我国在实现文献资源共享整体化方面跨出了重要的一步。到1989年,全国已有20个省、市、自治区,五个部、委成立了省级或专业的图书情报工作协调委员会或相应组织。这些协作协调组织的恢复和成立,为协调和领导全国文献资源共享提供

了组织方面的保障。

(二)文献资源整体化建设开始得到重视

开展了全国文献资源调查工作,在部际图书情报工作协调委员会的领导下,1987~1990年间开展了一项全国性跨系统的大规模文献资源调查,对全国不同类型的514个图书馆和科技情报单位的文献收藏进行了科学的调查,评估了2019多个研究级学科的文献收藏特征,征集了6354份用户意见表,并在此基础上建立了全国文献资源数据库和全国文献资源调查用户评议数据库。这次活动为逐步建立起学科门类齐全、文献收藏完备、利用方便、经济合理的全国文献资源保障体系奠定了基础,表明我国文献资源共享发展到了一个新的水平。另外,还开展了一些文献资源建设协调活动。国家教委从1992年起进行了全国高校文科文献中心的建设工作。1994年随着“211工程”的开展,一个面向全国高校提供高水平文献信息服务的联合实体将逐步形成。

(三)馆际互借得到恢复与发展

改革开放以后,馆际互借工作逐步恢复了生机。北京图书馆一贯重视馆际互借,已与国内900多所图书馆建立馆际互借关系,与国外50多所图书馆建立国际互借关系,在国内外图书馆书刊交流中发挥了较大作用。馆际互借的另一种好方法就是发行通用借书证,这种做法已在一些地区的图书馆中开展,如上海市一些区、街道图书馆采取“读者一馆办证,多馆借书”的办法。

(四)联合目录工作逐步加强

1977年8月,北京图书馆正式恢复了联合目录编辑组,并积极创造条件,争取尽快恢复联合目录的编辑工作。为了有效地在全国范围内统筹安排,国家文物局于1980年3月在北京召开了全国联合目录工作会议。参加这次会议的有各省、市、自治区图书馆,中国科学院图书馆和其他系统的主要图书馆以及中国图书进出口公司、书目文献出版社等41个单位。会议经过讨论,通过了《建立全国联合目录报道体系的初步方案》、《全国联合目录工作协调委员会组织章程》、《1980~1985年全国联合目录选题规划》等三个草案。会议决定成立全国联合目录工作协调委员会,确定北京图书馆为主任委员馆,中国科学院图书馆、上海图书馆、北京大学图书馆为副主任委员馆,天津市人民图书馆、辽宁省图书馆、四川省图书馆、甘肃省图书馆、广东省中山图书馆为

常务委员馆。会议还要求尽快恢复或建立各省、市、自治区的中心图书馆委员会或协作委员会,尽快制定各种文献联合目录的著录条例,抓紧核对馆藏、整顿目录等基础工作。在这些会议的指导下,我国图书馆界联合协作,编制出版了一定数量的全国性、系统性、地区性的图书馆联合目录。1987年以后,我国开始了CN-MARC的研制工作,并出现了机读形式的联合目录。现在,我国机读目录已进入应用阶段,并研制成一批联合目录系统,如北京大学图书馆的西文图书联合目录系统于1987年通过了国家教委的技术鉴定,从1993年起该系统为国家教委文科文献情报中心编辑《西文图书联合目录》。中国科学院的西文连续出版物联合目录系统已建立“西文连续出版物联合目录数据库”等多种联合目录数据库。为了加强这方面的业务工作还专门成立了中国科学院连续出版物数据中心(SDC),这个中心也是一个多文种、全国性的连续出版物联合目录数据库。目前,参加该数据库的单位近200家。上海、江苏、广东等地区编制了大量的本地区外文书刊联合目录。联合目录在格式的标准化、规范化等方面都有明显的进步,而且机读型、数据库型的联合目录发展也比较快。由北京图书馆、中科院文献情报中心、中国科技信息研究所等联合72个省、市、部委级情报所建立的《全国中文科技期刊联合目录1985~1995》数据库目前已收集了11700多种中文期刊,在国内外产生了较大的影响。此外文献标准化也取得了较大的进展,《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汉语主题词表》等已起到了国家标准的作用,《中国机读目录通讯格式》自1986年发布以来,正日臻完善,国内机读目录通讯格式渐趋一致。1990年北京图书馆开始向全国发行《中国机读目录》,1995年《中国机读目录(CNMARC)》正式成为文化行业标准。

(五)建立了一批计算机检索网络

1983年我国图书情报界开始了计算机网络的研究和建设,全国有60多个单位从事计算机检索网络。1986年北京文献服务处首先用联机系统对外服务。但在1987年以前,计算机检索网络还是试验性的或试用性的。目前,我国图书馆计算机网络建设发展较快,现已建成的图书馆网络有中科院文献情报中心、北京大学图书馆、清华大学图书馆(APTLIN)三家自动化系统间的系统互联;中国教育科研网(CERNET)联通了北京等8个地区网的10个节点

高校,并与国外文献信息系统广泛联网;珠江三角洲地区公共图书馆网;中关村地区文献信息系统,即中科院百所联网支持下的文献资源共享系统;1994年3月上海图书馆、上海科技情报所、中科院上海文献情报中心、复旦大学等19个单位联合启动了文献资源共建与共享协作网。1994年6月国家教委全国高校图书情报工作委员会组织48所重点院校正式成立了全国高校期刊协调网。一些大学图书馆开通了校园网的公共查询网;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科院等图书馆系统以及上海、广东、辽宁等地的图书馆自动化系统均与Internet互通,成为国际网的一部分。

1999年1月14日,由中国国家图书馆召集,全国公共图书馆、高校图书馆、党校图书馆、国家行政机关图书馆以及情报信息院(所)等系统共124家单位参加的全国文献信息资源共建共享协作会议在京召开,会议就建立全国文献信息资源共建共享协作网络达成了共识,签署了《全国文献信息资源共建共享倡议书》和《全国图书馆馆际互借公约》。会议明确了组建全国文献信息资源共建共享网络的三级协调机构,即在北京设立全国协调委员会,在各省(市、自治区)设立省区协调委员会,在地市设立地区协调委员会。全国协调委员会成员由中国国家图书馆、北京大学图书馆、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中国科技信息研究所、首都图书馆、上海图书馆、广东中山图书馆、四川省图书馆、辽宁省图书馆、甘肃省图书馆等单位组成,中国国家图书馆作为召集单位和联络处,其他成员单位同时承担相关系统和大区的联络工作。各省(市、自治区)图书馆原则上作为本省区协调委员会的召集单位和联络处,各地市图书馆原则上应作为本地区协调委员会的召集单位和联络处。会议明确了全国文献信息资源共建共享协作网与各系统、各地区已有协作网的关系,即相互促进,取长补短,有机结合,并逐步纳入统一的网络体系。

这次会议为适应社会和公众对文献信息需求的迅猛增长及多样化要求,为改变传统图书馆封闭的藏书、被动的服务和各自为政的格局,为实施文献信息资源的共建共享提供了组织保证,同时为开创我国图书馆事业向网络化发展奠定了基础。

第二节 协作与协调的组织形式

一、组织形式

图书馆发展到一定阶段后,随着图书馆数量的不断增多,图书馆的服务范围不断扩大,服务内容不断拓宽,各单个图书馆在难于独立从事图书馆的服务活动的情况下,图书馆之间为实现资源共享而组织了图书馆群体。

图书馆协作网是在图书馆合作和图书馆联合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是指众多图书馆为实现资源共享而组成的图书馆群体。它是图书馆事业社会化的一种组织形式,一般有统一的规划和协调管理机构;成员馆共同订立协约,规定权利、义务、管理办法、财产分配方案等;成员馆之间既有分工,又有协作。早期的图书馆协作多是少数图书馆的单项活动,如合作编目、馆际互借、采购协调等,它们之间的联系较为松散。进入 20 世纪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文献激增和读者需求的增长使图书馆协作的范围不断扩大,图书馆之间的联系日趋紧密,同一地区、同一类型或同属某专业范围的一批图书馆开始联合起来,签定协定,开展多项合作,成为图书馆协作网的早期形式。一些地域性或专业性图书馆组织(如协会)的建立、较大范围的图书馆合作计划(如法明顿计划、斯堪的纳维亚计划等)的制定和推行,促使更多的图书馆联合起来。电子计算机技术被引进图书馆后,1969 年美国国会图书馆开发成功并正式发行机读目录,为图书馆自动化网络奠定了数据基础。1970 年美国教育部和美国图书馆协会在弗吉尼亚州的沃伦顿召开了馆际通信和情报网络会议,提出建立全国图书馆网络。1971 年俄亥俄州学院图书馆中心(OCLC)开始提供书目数据库的联机查询服务,它成为世界上第一个提供联机服务的图书馆自动化网络。1973 年加拿大多伦多大学图书馆自动化系统(UTLAS)开始提供联机书目服务,到 20 世纪 80 年代已发展成为仅次于 OCLC 的图书馆自动化网络。1977 年美国的西部图书馆网络(WLN)开始提供联机服务。1978 年美国又建立了研究图书馆情报网络(RLIN)。此外,美国、加拿大还有

数十个这样的网络。70年代和80年代,世界其他国家,如英国、澳大利亚、日本等也相继建立了图书馆自动化网络。

图书馆协作网的类型分为:

1.按历史发展特别是现代科学技术的应用情况可分为传统的图书馆协作网和图书馆自动化协作网络。

2.按地域范围可分为地区性图书馆协作网、全国性图书馆协作网、国际性图书馆协作网。

3.按加入网络的图书馆的类型或所属专业范围可分为公共图书馆协作网、大学图书馆协作网、研究图书馆协作网、农业图书馆协作网、医学图书馆协作网、法律图书馆协作网等。

4.按构成和功能可分为图书馆协作网络、图书馆系统协作网络、图书馆自动化协作网络等。图书馆协作网主要功能是协作和协调,除进行一般的图书馆业务协作协调外,还包括专业人员培训、业务技术交流等,其组织较松散。图书馆系统协作网络又称图书馆合作系统,是以一个或多个图书馆为中心,与众多的分馆构成一个体系,是大城市的公共图书馆网和一些大学图书馆网经常采用的形式。这种网络因是集中管理,可提供全面的图书馆服务。图书馆自动化协作网络是由计算机网、通信网、数据库网将多个图书馆联结起来的复合图书馆协作网,可以处理包括联合编目、采购协调、馆际互借等在内的几乎全部图书馆业务。

我国协作协调组织形式主要由三个层次组成:

1.国家级横向协作网,由国家级和部委级的图书情报机构组成,负责全国范围的文献资源共享。

2.地区性横向协作网,由地区级的有关机构组成,负责本地区的共享活动。

3.专业系统的纵向协作网,由参加国家级协作网的有关专业单位牵头,按专业系统组成,负责本系统内的共享活动。

在我国图书馆协作协调组织中,地区协作网是按行政区域划分的,是横向的,以馆际协作、联合服务、业务辅导等联系手段来扩大范围,其间的关系是并行关系,发展不稳定、不平衡,组织松散,但它是全国图书馆协作组织的重要基础。而系统协作网是纵向的,按隶属关系或专业联系到组织的最低层,是全国统一的图书馆协作组织的重要方面和组织形式,便于同专业、同门

类图书馆间的交流与合作。在全国公共图书馆系统方面以国家图书馆为中心;在科研系统方面,中国科学院图书馆、中国医学科学院图书馆、中国农业科学院图书馆、全国地质图书馆为该系统中心图书馆;在高等院校系统方面,以重点大学为主,发挥典型示范作用。此外还有工会系统、共青团系统、军事系统等协作组织形式。

二、我国图书情报协作协调机构

1980年8月,文化部图书馆事业管理局正式成立。图书馆事业管理局除办公室外,设有三个职能处,即:公共图书馆事业管理处,管理全国公共图书馆事业;图书馆科学研究和教育处,和教育部等有关方面配合管理图书馆研究和图书馆专业教育;图书馆协调处,管理各系统图书馆之间协作协调等有关事项,并担负全国图书馆协调组织的日常办事工作。

(一)中心图书馆委员会(《全国图书协调方案》)

《全国图书协调方案》是中国关于协调图书馆为科学研究服务的文件。1956年中共中央发出向科学进军的号召后,为了改善为科学生产服务的图书条件而制定,1957年6月6日国务院第57次全体会议批准。该方案规定,在国务院科学规划委员会(现为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领导下,设立由文化部、高等教育部、中国科学院、卫生部、北京图书馆的代表和若干图书馆专家组成的图书小组,负责全国图书馆界为科学研究服务的全面规划和统筹安排,确定了全国性的和地区性的中心图书馆并组成全国第一中心图书馆委员会(北京)、全国第二中心图书馆委员会(上海)和武汉、沈阳、南京、广州、成都、西安、兰州、天津、哈尔滨等9个地区性中心图书馆委员会。中心图书馆委员会的任务是:

1. 协助科学规划(或工作)委员会或行政领导部门研究图书馆的统筹安排和全国规划。
2. 研究和解决有关中心图书馆之间的分工合作,包括图书采购、调配、交换、互借等方面的业务问题。
3. 研究有关编制联合目录、新书通报方面的问题并制定计划。
4. 研究有关干部业务提高的问题。

为了解决科学研究人员在了解图书和使用图书方面的困难,使书为人

知,书为人用,该方案规定在全国中心图书馆委员会下成立全国图书联合目录编辑组,附设于北京图书馆内。它的任务是:

1. 了解、调查全国各图书馆藏书和编目情况。
2. 制定联合目录编辑计划。
3. 起草联合目录编目条例。
4. 加强与各馆在联合目录工作上的联系,布置、检查和督促工作。
5. 综合各馆书目做最后的编排、校定、出版等工作,并决定建立卡片目录中心。

方案颁布后,全国各系统图书馆加强了横向联系与协作,在图书采购协调、图书调拨、统一编目、联合目录、馆际互借、干部培养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推动了全国图书馆事业的发展。

(二)部际图书情报工作协调委员会

中国全国性图书馆和情报事业发展协调机构。1987年10月22日成立于北京。由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和文化部发起,国家科委、文化部、国家教育委员会、中国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国防科工委、邮电部、机械电子工业部、国家档案局、国家技术监督局、中国专利局等11个部、委、局组成。主要任务是研究并向有关政府部门提出中国图书馆和情报事业发展规划及方针、政策的建议;研究和协调全国文献资源的全面布局与开发利用;研究和协调全国图书情报系统的计算机数据库和网络建设;开展全国文献资源建设理论和实施方案的研究和协调;组织协调和建设包括在版编目、统一编目、联合目录、国家书目等在内的社会化书目事业。

该委员会主任由国家科委负责人担任,副主任由文化部、国家教委、中国科学院和国防科工委的负责人担任。委员会下设办公室,正、副主任分别由国家科委科技情报司和文化部图书馆司负责人担任。办公室根据需要已成立了文献资源采集、开发、利用专业组和计算机检索网络建设专业组,分别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图书馆司和国家科委科技情报司牵头。

部际协调委员会是为了适应中国图书馆和情报事业整体化发展的需要而成立的。由于中国图书情报事业在管理体制上分属几大系统,造成“条”、“块”分割、多头领导的局面,例如在资源建设和利用方面,存在资源布局不合理、书刊采集既大量重复又大量缺漏,文献报道工作薄弱,文献利用率低等问题;书刊价格的上涨和汇率调整使图书情报界普遍感到经费拮据,迫切需要